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7-114 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1月1日，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7年10月20日核发的《关于核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73号），具体内容批复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9,664,569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俊、李正红

联系电话：0871-68185283

联系传真：0871-68185283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杨志、余前昌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6551360、010-66551370

联系传真：010-66551380、010-66551390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 日